

重構「泰式民主」： 拉瑪十世時代泰國政治變動的分析*

陳佩修**

摘 要

本研究探討拉瑪十世哇集拉隆功即位後泰國政治體制的再塑與「泰式民主」的重構。自 2016 年拉瑪九世崩逝以降，王權繼承、憲政調整、文武關係再定位與塔信體制回歸，促使泰國政治進入新的階段。本文主張「拉瑪十世時代」應視為獨立的分析單元，其政治變動非僅延續「後蒲美蓬時期」框架，而是在制度、權力與治理邏輯上展現新的再定義契機。研究從三個面向論證政治轉型的核心特徵：第一、2017 年憲法強化立憲君主制架構，使憲政主義具有落實可能；第二、軍方角色由直接干政轉為制度化嵌入，文武關係呈現「半民主體制」式的調整；第三、塔信集團復出及其經濟治理理念再興，促成保守政治經濟聯盟的再編。本文結合政治制度分析與歷史社會學方法，並運用官僚政體、惡性循環與軍事政變等理論模型，揭示當代泰國政治的內生邏輯與權力重組。研究指出，拉瑪十世時代的泰國政治在王權、軍隊、政黨與世代力量的交互作用下，並非回到既有模式，而是於憲政與強人政治、軍權與選舉民主、世代衝突與制度調適之間形成新的張力組合。此一分析有助深化對東南亞新興民主體制脆弱性與制度再創造的理解。

關鍵詞：泰式民主、拉瑪十世、憲政主義、文武關係、塔信體制

* DOI:10.6166/TJPS.202512_(106).0001

本文為作者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113 年度專題研究計畫「形塑拉瑪十世時代的泰國新政治：憲政主義、文武關係與塔信經濟學的回歸」(113-2410-H-260-010-MY2) 之部分成果。作者謹此向國科會的支持及本文匿名審查委員提供的寶貴意見申致謝忱。

**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東南亞學系終身特聘教授，E-mail: phchen@ncnu.edu.tw。

收稿日期：113 年 10 月 16 日；通過日期：114 年 6 月 23 日

壹、前言

2016年，泰國拉瑪九世蒲美蓬（Bhumibol Adulyadej）去世，結束長達70年的統治；隨之而來的王權繼承問題，不僅象徵著世代更替，也成為觸發泰國政體深層變動的關鍵契機。自拉瑪十世哇集拉隆功（Vajiralongkorn）登基以來，泰國政治接連出現結構性轉折：2017年頒布的新憲法強化王室地位與軍方政治特權；2023年大選後，軍政府首次和平移交權力；流亡多年的前總理塔信（Thaksin Shinawatra）返國獲赦，為泰黨重新進入權力核心，並與保守勢力組成聯合政府。種種變局不僅重塑泰國政治結構，更喚起對「泰式民主」（Thai-style democracy）未來走向的深刻省思。

本文主張，「拉瑪十世時代」（Rama X Era）應視為一個嶄新的政治分析單元，而非僅以「後蒲美蓬時代」（Post-Bhumibol Era）為認知框架。當代泰國所面對的並非單一面向的民主衰退或威權復辟，而是國家治理模式、憲政體制與權力型態全面「重構」的過程。在此一歷史節點上，「泰式民主」是否仍具有解釋力？其制度邏輯、運作結構與社會接受度是否正在經歷一場深層的再定義？這些均構成本研究關注的核心問題。

本文從三個分析構面出發，試圖描繪拉瑪十世時代泰國「新政治」的輪廓：第一，2017年憲法的落實與運作，預示憲政主義與立憲君主政體有可能真正成為政治運作的核心；第二，軍隊的政治角色與文武關係的制度調整，顯示出一種向「半民主」模式的回歸；第三，塔信體制與其「經濟民粹主義」的回歸，不僅重塑政經聯盟，也開啓了泰國「新保守主義政治」的新局。

為分析上述轉變，本文綜合運用制度主義、軍文關係理論與政黨體系研究，透過歷史社會學與比較政治的方法，對王權、軍隊、政黨與世代政治等四個面向進行整體分析。泰國做為東南亞新興民主政體中的關鍵案例，其當代政體的制度變遷與民主重構，不僅反映內部矛盾的集成，也為理解民主脆弱性與政體轉型的全球趨勢提供重要啓示。

貳、泰式民主的內涵與泰國政治分析模型

一、泰國研究 (Thai Studies) 的獨特性

泰國研究獲得國際學術社群高度關注也擁有顯著的國際學術地位，係因泰國做為研究主題，呈現出一種「泰國獨特性相對於泰國置於比較研究」(Thailand Uniqueness vs. Thailand in Comparative Studies) 的一種辯證關係，也豐富了泰國研究的內涵。Thongchai Winichakul (1994) 挑戰傳統民族敘事中對泰國特殊性（例如泰國是東南亞唯一未被殖民的國家）與現代性路徑的想像，指出泰國的「例外」往往是一種後設建構，應重新置於區域與全球脈絡中比較分析。

在文化研究方面，Peter A. Jackson (2005) 指出：泰國文化研究者抗拒「泰國特殊性」的敘事，轉而運用後結構主義 (post-structuralism) 與後殖民主義 (post-colonialism) 等比較性的理論框架，將泰國歷史置於與其他國家的歷史並列的脈絡中加以解讀，而非將其孤立看待。雖然這是泰國文化研究學界為回擊「泰國獨特性」的敘述，借鑒後結構主義與後殖民主義等理論比較框架以進行泰國歷史的閱讀；然而，其他領域的泰國研究者，也多有突顯泰國獨特性的論述，例如：Jackson 提出泰國政治文化具有的「半殖民性」(semi-coloniality) 與 Likhit Dhiravegin (1992, pp. 13-14) 論述泰國政治的「半民主制」(semi-democracy) 均揭示了這種「泰國獨特性」在學術研究上的顯著性與意義。

當代泰國政治研究，主要以拉瑪九世蒲美蓬時代 (1946~2016) 為時間範圍，針對當代泰國民主轉型過程及民主政體本質進行系統性分析。在宏觀層次上，以「王權」(kingship)、「軍隊」(military) 與「社會」(civil society) 三大構面，架構泰國政治的分析系統；在微觀層次上，則可以透過「軍事政變」(military coup) 與「文武關係」(civil-military relations) 的研究，以解析「泰式民主」的結構與內涵 (陳佩修，2019)。另一方面，解析當代泰國政治變遷，除了政治體制的「建制」構面之外，同時亦關注民主演變的「動力」因素，探討泰國「民主退卻」(democratic retreat) 到「威權回歸」(authoritarian return) 歷程中的若干重大議題：例如泰國中產階級「反叛民

主」(revolt against democracy)的意涵及其擴散效應(Kanchoochat & Hewison, 2017)。

泰國政治中的「立憲君主政體」(constitutional monarchy)、「文武關係」(civil-military relations)、「司法角色與政治」以及「中產階級與民主化」等研究議題都呈現出泰國的「獨特性」，吸引了國際學術社群的研究以及將泰國的個案納入「比較研究」的嘗試。雖然有關泰國的比較研究未有具體發展，但卻也更彰顯了泰國個案的獨特性。Thitinan Pongsudhirak 以「半民主的回歸」定性當前甫「塵埃落定」的拉瑪十世時代的政治本質，雖然舉出許多可類比半民主時期政治結構的特性，然觀察拉瑪十世時代泰國政治變遷的新動力，則泰國回歸半民主可謂是軀殼相似而內涵不同，此說法未臻精確(Pongsudhirak, 2023)。

泰國塑造出獨特的「泰式民主」，這是一種學界普遍接受的特殊「民主類型」，是當代新興民主政體的異數，更是「民主轉型」理論的一個「反例」。泰國經由重塑文武關係，透過軍文共治成功推動民主轉型，可謂是「軍人脫離政治是成功民主轉型的先決條件」這一「杭廷頓鐵律」(Huntington Iron Law)的唯一反例(Huntington, 1995)。簡言之，泰式民主的主要構成元素包括：在立憲君主政體下進行「王權建構」，調和「文武關係」以推動民主轉型，軍文共治的「半民主」體制，以及「自足經濟」哲學指導社經發展；這些路徑塑造出一個以實質王權為核心的「網絡王室」(network monarchy)，成為拉瑪九世王權運作的核心(McCargo, 2006, pp. 499-502)。

關於「泰國政治」研究令人印象深刻的是：學界越努力試圖將泰國個案納入比較研究，就越發覺泰國獨特性的彰顯以及進行類型化的困難；歷經比較研究的挫折後，泰國的獨特性益發吸引學術研究者的興趣而再往泰國個案研究回歸。這是泰國研究國際學術群蓬勃發展、內涵豐富多元的背景因素之一。

二、泰式民主的內涵

泰國拉瑪九世蒲美蓬國王於 2016 年 10 月 13 日辭世，他是當代全球在位期間最長的立憲君主(1946~2016)，也是全球最富有的王室，更是擁有國家最高政治權威的「虛位」元首。在蒲美蓬國王統治的 70 年間，泰國塑

造出獨特的「泰式民主」，是當代新興民主政體的異數。

「泰式民主」不僅是指涉民主做為泰國政治系統，更有當代泰國政治變遷中特定時期出現的特殊民主樣態，諸如(1) 1970年代中期短暫的文政府時期他寧(Thanin Kraivichien)總理揭示的泰國民主是以國王為國家元首(head of state)；(2) 1970年代晚期軍事政權克里安薩(Kriangsak Chomanan)總理以「國家行政改革委員會」執政卻制定憲法且舉行大選；(3) 1980年代普瑞姆(General Prem Tinsulanonda)總理以第 66/2523 號總理命令進行泰國民主政體的建立；¹ (4) 1980年代軍方派系「民主軍人」集團提出建立適合泰國特色民主體系的芻議；以及(5) 1990年代中期察瓦利(Chavalit Yongchaiyudh)總理提出具體民主改革議程，² 以回應政治抗爭中人民政治改革的訴求。因此，「泰式民主」一詞的提出明顯有其目的性與工具性，其內涵是基於 1970年代到 1990年代歷任泰國軍事政府調整文武關係與因應政治抗議所承諾的「建立民主」(democracy building)內容(Phiu-nuan, 2021, pp. 108-109)。

除加於泰國政治現實需要的論述，蒲美蓬國王所提出的泰國「自足經濟」(sufficiency economy)亦是深具泰國特色的政策基礎。因此，蒲美蓬時代所建制的「泰式民主」可做如下的操作型定義：「以君主立憲政體下的實質王權建構為核心，透過調和文武關係推進民主轉型，以及以自足經濟哲學為指導的經濟發展途徑，所達成的一種由網絡王室制約選舉民主(electoral democracy)的體制。(陳佩修，2009，頁 45-49)」

¹ 普瑞姆政府(1980~1988)基於 1978年憲法與總理府第 66/2523(1980年)命令所運作的政治體制，這一段相對穩定時期被學界稱為泰國的「半民主」(half-democracy, semi-democracy)。簡言之，涵蓋民主政治體制應有的有效憲法、選舉法與舉行選舉、政黨法與政黨政治、國會多數決決議制定政策等；然而，泰王權威高於憲法、泰國特殊的內閣是制選舉結果政黨席次與政府組成無關連性、1980~1988年間的三次國會大選的結果都由不隸屬政黨且皆未參選的普瑞姆擔任總理等政治實踐，是為「泰式」民主的表徵。

² 察瓦利政府(1996~1997)是泰國歷經 1990年上半時期高度政治動盪(1991年軍事軍事政變後引發的「黑色五月」事件造成臨時政府快速更迭)經由 1995年政治改革會議後成立的穩定政權，著手進行一系列的民主革新，起草民主憲法(其後於 1997年通過制憲，1997年憲法被稱為是泰國第一部真實憲法)，惟 1997年亞洲金融危機爆發，查瓦利宣布辭職。

所謂「泰式民主」，是一種根植於泰國特有歷史脈絡與政治文化的混合型體制。其基本特徵在於：具備選舉與代議制度的外觀，卻長期由非民選機構（如王室、軍方、司法）主導關鍵政治決策，並透過制度設計限制民選權力的發揮。這種民主形式在表面上回應民主正當性要求，實則維繫一套深層菁英治理結構。

在拉瑪十世時代，泰式民主呈現出三大核心構面：第一，透過 2017 年憲法強化王權的制度正當性，王室不再僅扮演象徵角色，而透過財政與組織控制，成為治理核心；第二，軍方從過往政變與直接統治，轉向憲政架構中的制度守門人，透過參議院與戰略計畫控制政策走向；第三，塔信體制的回歸與妥協，展現出選舉政治如何在不破壞體制基礎下重新尋求治理空間，顯示民主政治與保守秩序的共存張力。

本研究以泰式民主分析「三角模型」來描繪當代泰國政治的互動關係，該模型包含三個互為牽制與合作的構面：第一、「憲政主義」（Constitutionalism）：憲法成為制度正當性的外衣，但實際運作上賦予非民選機構（王室、軍方）制度特權。王權透過憲法形式化其治理角色，重構象徵與實權的邊界。第二、「文武關係」（Civil-military relations）：軍方角色由前台轉為制度內嵌，成為影響政策與政權更替的重要後盾。其穩定性來自於制度安插而非選票授權。第三、「塔信體制」（Thaksin Regime）：做為選舉政治與民粹經濟動員的代表，其回歸不僅展現社會對民選的渴望，也必須在制度妥協下實現治理目標。塔信體制的妥協化是泰式民主得以維持選舉與秩序兼容的關鍵環節。

這三個構面形成動態交錯的治理矩陣：王室提供制度合法性、軍方維持秩序穩定、民選政治負責民意回應。彼此既相互制衡，也依賴合作，構成泰國政治的「協商式混合政體」（negotiated hybrid regime）。若其中一環出現失衡（如民選政治挑戰王權，或軍方干政過深），即可能導致制度危機或政治動盪。總體而言，泰式民主是一種非線性、不穩定但具韌性的政治型態。其未必通往自由民主，但卻能在治理穩定與選舉參與間尋求某種折衷，成為當代東南亞混合政體的重要觀察樣本。

三、泰國政治分析模型

「泰式民主分析三角模型」是本文主要分析框架。當代泰國政治運作建立在王權制度的正當性、軍方的制度嵌入與民選政治的妥協化基礎之上，形成一種協商式的混合政體。為進一步深化對此體制運作邏輯與變遷動態的理解，本文提出三個互補且相互關聯的分析模型：「官僚政體」模型、「惡性循環」模型與「軍事政變」模型。

這三個模型可以做為對「泰式民主分析三角模型」的理論延伸與「歷史詮釋工具」，對照當代泰國在制度重構、權力分配與政權再製中的結構性特徵與歷史再現。官僚政體模型揭示了國家權力如何在文官與軍事菁英之間運作；惡性循環模型呈現出泰國軍政介入與選舉政治反覆更迭的制度困境；軍事政變模型則從長時段的視角，解析軍方如何藉由制度調適與政治契約，維持其在「半民主政體」中的核心地位。三者共同構成「泰式民主」之制度化、動態化與歷史化的解釋基礎。

(一) 官僚政體模型

誠如泰國政治學者 Likhit Dhiravegin 所言：Fred Riggs 的「官僚政體」理論對泰國研究者而言，已經成爲一種常識，甚至是一種陳腔濫調 (*cliché*)。從這種對「官僚政體」模式「寓褒於貶」的評述裡，不難體會官僚政體模式對當代泰國政治研究的鉅大影響力 (Dhiravegin, 1992, p. 233)。

David Wilson (1962) 從系統理論的觀點指出：泰國的「官僚政體」是一個具封閉性的政治體系，由高階文官與軍事菁英的互動決定全部的政治「輸出」；至於官僚政體外部力量對政治體系的「輸入」則是虛弱的，也慣爲官僚政體所忽視。Fred W. Riggs (1962) 「官僚政體」模式具有兩項基本特性：第一、國家機關對官僚體系外部力量的制約，具有非常高度的抗壓性；第二、政治運作的型態主要依循官僚體系內部軍人與官僚菁英的互動結果，而非因應外部社會結構（正式組織、階級或利益團體）的要求。

因此，「官僚政體」的「操作型」定義如下：「政治體系同時存在一個強力而穩定的官僚組織以及一個介入並主導政治的軍隊組織」；誠如 Kevin Hewison (1997) 所言：「泰國每次政變發生，造成議會政治中止，就是對官

僚政體存在的再一次確認 (reconfirmation)。」

(二) 惡性循環模型

基於官僚政體模型與鬆散社會結構的論點，Chai-Anan Samudavanij (1982) 與 Likhit Dhiravegin (1992) 均以「惡性循環」(vicious circle or vicious cycle) 一詞指稱 1973 以前泰國的動態政治過程。

所謂「惡性循環」的政治過程可以描述如下：

泰國軍方在成功發動政變後，軍事菁英通常會掌控政治權力一段時間，然後組成臨時政府。臨時政府總理可能是軍事將領或委由具崇高聲望的文人出任。聯合政府隨即公布憲法，並接著舉行大選。大選結束後由參、眾兩院議員組成政府。新政府成立一段時間(蜜月期)之後，接踵而至的各種體系內的衝突將可能升級為政治危機，嚴重阻礙新政府的正常運作。政府的效能不彰、貪污腐敗，以及兩院的權力衝突，導致政治體系呈現失序狀態。在這種狀況下軍方的態度就成為左右政局發展的關鍵因素，但此時軍方的態度經常是曖昧的。若軍方立刻宣布介入，則軍人在政治體系內的影響力足以遏阻政治衝突的惡化；但軍方經常等待情勢惡化成為政治危機之際，才順應輿情出面恢復政治秩序。國家安全是軍人以政變形式介入政治的最佳理由。因此，「惡性循環」的過程繼續推進，危機的下一個階段「政變」也就無可避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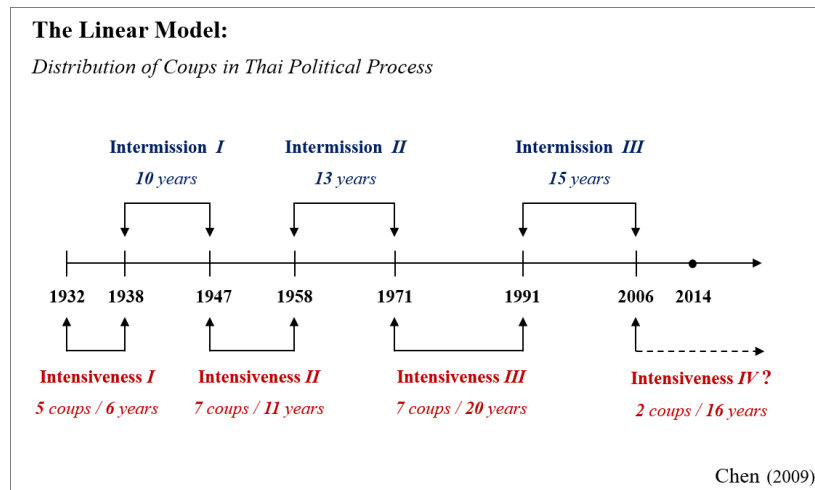
(三) 軍事政變模型

Schmitter & Terry (1991) 曾說：「當代民主理論研究者對於『軍文關係』議題幾乎沒有任何建設性的論述，這種現象的形成並不令人覺得驚訝。」施密特不客氣地批評「民主」與「民主化」研究者僅對當代民主政體的本質提出解釋，對於軍事機構與軍事行動如何影響那些新興民主政體這一重要議題，卻幾乎不發一言。能與當代民主政體相容共存的「軍文關係類型」、「軍事部署與武力運用形態」以及「對武裝部隊資源與能力的承諾範圍」等問題是學界所甚少探索的領域，不論是規範的或經驗的研究都付諸闕如。因此，學界應重新思考文人政權與軍事領袖之間如何達成制度化權力分配的「政治契約」(political contract)，這是民主化過程中的首要課題之一。

Samuel P. Huntington (1995) 認為，民主轉型國家必須徹底「重建」(reform) 軍文關係，因為這是民主化過程中的關鍵問題。杭廷頓過去在論及民主化過程中的軍文關係時認為：軍事政權的下台與軍文關係的和諧是威權政體進行民主轉型的先期任務，在這方面問題的解決獲致重大進展是民主化的要件。然而，他亦指出：事實上，相較於其他亟待克服的「民主轉型」(democratic transition) 問題而言，新興民主政體在軍文關係的議題上進展最大，是民主化進行的一項重要基礎工程；然而，在由民主轉型進入「民主鞏固」(democratic consolidation) 的階段中，這些新興政體的軍文關係卻普遍缺乏「客觀的文人控制」(objective civilian control)，而成爲民主機制發展的一大隱憂。

此外，鑒於軍事政變的頻仍發生，仍是當代民主化過程軍文關係議題的最核心因素與最大挑戰，因此「政變」研究相對顯得重要。泰國軍事政變發生頻率極高，是軍事政變的最佳研究案例。陳佩修(2009)在有關泰國政變的研究中提出「軍事政變線性模式」，著重在軍事政變發生頻率與間歇期的分析，藉以分析泰國政治變動過程中的軍人角色與文武關係，獲相關領域研究者的引用(圖 1)。

圖 1
泰國「軍事政變線性模式」



資料來源：作者修改自軍人與政治：泰國的軍事政變與政治變遷，陳佩修，2009，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軍事政變線性模式是基於對泰國頻繁軍事政變的實證研究所發現的規律與趨勢：第一、軍事政變並非隨機發生，而是呈現出「密集期」(Intensiveness)與「間歇期」(Intermission)涇渭分明的格局。第二、「密集期」呈現出政變次數趨少以及「間歇期」呈現時間拉長的趨勢，說明了泰國文武關係的演進趨勢實況，提供分析泰國民主演進的實際政治場域。第三、各「密集期」與「間歇期」是一個典型政治研究的時間區間，可以分析泰國政治變遷非常多的議題。第四、提供當前泰國政治是否進入第四個政變「密集期」的關注與反思，有助於進行對當前泰國政治的分析。

參、拉瑪九世的政治遺緒： 「泰式民主」的建構與影響

一、立憲君主政體與實質王權

蒲美蓬國王的權力並非天賦王權，而是與右翼軍事政權鬥爭而來的「革命王權」。蒲美蓬國王的王權大致由三個部分所共同建構而成：第一是藉由宗教文化論述和想像達成的「建構」效果；第二是藉由法律刑罰手段達成的「威嚇」效果；第三是藉由皇室機構與皇家資產運作達成政治與經濟的「控制」效果。換言之，由「神話王權」到「法律王權」到「網絡王權」，建構出蒲美蓬國王無上的政治權威。

第一、神話王權 (mythological kingship)：韋伯 (Max Weber) 曾說，威權統治的合法化具有三種基礎：一是「理性」的基礎，二是「傳統」的基礎，三是「超人感」的基礎。而「超人感」的基礎是建立在對具有神聖、英雄性之個人的信仰，以及對來自神聖權威之典型或命令的信仰。換句話說，威權統治就是建立在「神話」之上 (Kulke, 2018)。拉瑪九世蒲美蓬國王毫無疑問是當代泰國威權政治的超人感基礎。「拉瑪」是毗濕奴神 (Vishnu) 的化身，蒲美蓬國王關懷民瘼、親入民間、視民如子，足跡遍及窮鄉僻壤的形象，正是史詩《羅摩衍那》(Ramayana) 主角「羅摩」(即是拉瑪) 英雄事跡的具體展現。

爲了強化泰國民間社會對國王的「認同度」與對王權的「認受性」，1960年代的軍事強人沙立 (Sarit Thanarat) 以蒲美蓬國王的生日爲國慶日以及

父親節，讓「國王」和「國家」的概念逐步一體化。泰國學者 Thongchai Winichakul (2016) 曾說，泰國的「超級尊王主義」(hyper-royalism) 刻意誇大王室成員的能力，無論是體育、時裝設計、演藝、科研等事業都被說成超越常人，從而建構出一種具有神性的「超人化」人格。其後，蒲美蓬國王在泰國民間的社會經濟生活中徹底「圖騰化」，從摩天商業大樓外牆到小吃雜貨店內的壁上，從政府單位與學校教室到每一個人的家中，蒲美蓬國王的肖像無所不在。

第二、法律王權 (legal kingship)：雖然泰國實行立憲君主體制，但憲法對國王權力的制約不明確。一方面，憲法明定國家主權由人民享有，國王需要透過政治體制（國會、內閣、司法機關）彰顯權力；另一方面，憲法強調國王地位必須被尊重且「不容侵犯」，任何人都不得指摘臧否國王，亦不能推翻以國王作為國家元首所代表的「民主」政府。因此，縱使泰國自 1932 年「行憲」迄今一共已運作了 20 部憲法，但憲法中有關國王憲制地位的規定內容幾乎一成不變，秦王成為泰國極度不穩定政治中的超穩定結構。

由於秦王擁有憲法賦予的神聖不容侵犯的地位，凡挑戰秦王與王室權威的言語與行為，都很容易墮進泰國刑法第 112 條的法網，即「蔑視王室」罪（或稱「侮辱王室罪」或「大不敬罪」）。然而，泰國憲法和刑法並沒有清楚界定或明訂何謂「蔑視」王室，而且相關指控與審判通常都不被公開，法律演繹空間非常廣泛，其最高刑罰甚至高達有期徒刑 15 年。一名社運人士的母親因為在社交媒體上對批評王室的信息中留下「I see」後，就被警方以「侮辱王室」罪名拘捕審判 (Streckfuss, 1995)。

侮辱王室罪具有十分強大的法律阻嚇力，讓一般百姓不敢輕易談及王室問題，以免面臨國家機器施予巨大刑責。政府動用法律手腕，突顯出王室與平民百姓之間有著不可逾越的鴻溝，使「王室」變成一個莊嚴的禁忌。蒲美蓬國王統治的 70 年間，歷經了紛爭不歇的政治動盪，與崎嶇坎坷的民主化歷程：歷經 30 任的總理，16 次國會大選的舉行，伴隨著 15 次軍事政變的發生，17 部各式憲法的頒布，以及難以勝數的政治動亂與危機。蒲美蓬國王也在這 70 年間，從政治局外人而成為圈內人，從「爭端調停者」而成為「最終仲裁者」；在他長期而深度介入下，泰國政治從極權政體走向「半

民主」體制，再由半民主走向「泰式民主」。

第三、網絡王權 (network kingship)：所謂「半民主」指舉行國會大選，但選後的政府組成與選舉結果無涉。1980 年代泰國舉行三次國會大選，但選後三任總理皆由不隸屬政黨，也未參與競選的「皇室寵兒」普瑞姆將軍出任。「泰式民主」則是半民主的 21 世紀進化版，由「制度化的軍事政變」，制約與終結定期選舉產生的民選政府。蒲美蓬國王在泰國政治的無上權威，不是基於身為皇族與生俱來的「天賦王權」，而是經由政治鬥爭所創造出來的「革命王權」。蒲美蓬國王 1946 年繼位之際，軍事強人鑾披汶 (Luang Phibul Songkhram) 元帥是激進民族主義者，對封建王室具有很深的敵意，他在 1939 年時將國名由「暹羅」(Siam) 改為「泰國」(Thailand)。

1959 年鑾披汶過世前，蒲美蓬國王毫無權威可言，因為王室資產遭凍結，國王不能行使職權與出國訪問，形同與泰國人民及國際社會隔絕。沙立元帥希望獲得秦王認受，以繼承鑾披汶成為軍事強人，他解禁王室資產，恢復王權行使，開啓了蒲美蓬時代的序幕。其後蒲美蓬國王在長期的軍人政權遞嬗與軍文關係鬥爭中，積極發揮政治長才，形成軍權與王權的消長態勢。蒲美蓬國王的政治權威迅速提升，在 20 世紀結束前，已達到空前的境界。

蒲美蓬國王在 20 世紀的泰國政治，建立起一個以秦王為核心、結合大資本家與資深軍文官僚組成的「網絡王室」。在全球最大皇室資產的運作與軍方的支持下，產生龐大影響力，牢牢掌控泰國的經濟與政治。然而，21 世紀的前 15 年，泰國政治在億萬富豪塔信及其集團，透過經營政黨發展與鼓動人民政治參與，贏得歷次國會大選長期執政而發生根本結構變化。

「塔信體制」成為一種新的強人政治，他的權力合法性來自於具體可計算的選票，而王室網絡干預政治的正當性，則基於民間社會對秦王無形的崇拜與神化；兩個權力集團必然因為政治權力與鉅大利益而衝突，形成「紅衫軍」與「黃衫軍」具有階級屬性的政治鬥爭。塔信在 2006 年政治危機高峰之際，當各方壓力要求他辭去總理時曾說：「只要秦王陛下在我耳朵邊輕輕說：『塔信，你應該下台』，我馬上辭去總理職務。」塔信這段話被解讀為直接挑戰蒲美蓬國王的權威，揭露蒲美蓬國王幕後影武者角色，不僅觸怒了泰國保皇派，更引起大多數泰國人民的憤怒。當然，促使塔信下台的不是句國王的話，而是一場軍事政變。

很清楚的事實是，「泰國人民支持愛戴與擁護的是蒲美蓬國王，而非立憲君主體制」；然而，因為蒲美蓬國王在位期間，是泰國實行君主政體 84 年中的 70 年，因而形成「蒲美蓬國王等於泰國君主立憲政體」的普遍心理感受。尤有甚者，同具王位繼承權的二公主詩琳通則廣受人民愛戴，即使在法理上她不對哇集拉隆功的繼位產生威脅，但因樞密院與軍方內部長久存在反王儲的勢力，且支持二公主，加上王儲與塔信之間的緊密關係，長期的政治發酵下，曾經在很長久的時間裡為王位繼承問題平添變數與想像空間。

二、文武關係類型與政治穩定

「右翼軍事政權」(Right-wing military regime) 與「軍人脫離政治暨文人政治繼承」最值得本文探討；因為前者所提出的類型以及後者這一發展趨勢均與泰國軍文關係的本質與演變息息相關。「右翼軍事政權」在學術研究領域的地位，誠如 Robert Pinkney (1990) 所言，是一個既熟悉卻又被忽視的議題。由於有關軍事政權與軍文關係的研究所涉及的個別國家大部分具有「右翼」的政權型式，學界對此並不陌生；然而，學界卻甚少將這些同質個案視為一種特定的研究群體，不若對自由民主政體或共產集團國家之重視及有系統的研究。

研究者從「經濟」、「政治」與「社會」三個層面分析右翼軍事政權中軍人介入政治的原因，並將右翼軍事政權的統治型態區分為四種類型：「個人統治型態」(personal rule)、「軍事威權政體」(military authoritarian)、「軍文威權政體」(civil-military) 與「有限民主政體」(limited democracy) (表 1)。

「軍人脫離政治」與「文人政治繼承」是一個聯結的概念，是指「由被認可的文人當局取代禁衛軍的政策與人員」；其中軍人脫離政治的「因素」、「過程」與「結果」，以及文人繼承的「形態」是分析的重點。至於軍人脫離政治的成效以及繼承的文人政府之前景，平克尼認為與「軍文結構的強度」以及「軍事專業主義的程度」有密切的關係。軍文結構的特質與軍事專業化程度的差異，影響軍人脫離政治的結果，以及繼承的文人政權的穩定程度 (Danopoulos, 1988, p. 3)。

泰國軍文關係的「類型學」歸類是「有限民主政體」(limited democracy)，泰國軍方長年有多元介入政治的經驗，這雖是背離軍事專業主義的

表 1
右翼軍事政權的基本特徵

軍事政權的類型	軍事政權的特徵	面臨的問題	典型國家
個人統治型態 personal rule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軍事政變前軍文菁英之間很少接觸與互動。 2. 文人菁英相對軍事組織呈現高度的脆弱性。 3. 專業化軍隊很少面臨內部派系問題的挑戰。 4. 軍事領袖具有政治魅力與高度的統治技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制度化的文人機制幾乎蕩然無存。 2. 軍事專業主義可能喪失。 3. 統治基礎趨於不穩定。 	智利、巴拉圭
軍事威權政體 military authoritarian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軍事政變前軍文菁英之間很少接觸與互動。 2. 文人菁英相對軍事組織呈現高度的脆弱性。 3. 軍事政權的統治缺乏文人體系支持的基礎。 4. 軍事組織對文人政治體系存有高度排斥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缺乏政權的合法性。 2. 軍事專業主義可能喪失並使軍隊政治化。 3. 利益輸送的問題將導致政權脆弱性加劇。 	阿根廷、巴西 希臘、孟加拉 巴基斯坦
軍文威權政體 civil-military authoritarian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軍事組織與文人體系具有相互依存的關係。 2. 軍事集團一旦分裂即予文人團體可趁之機。(中美洲國家) 3. 軍方無法將強大的文人集團力量徹底排除。(南美洲國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政權運作的和諧性與政策執行的延續性極低。 2. 未能建立民主規範與有效政府形成政權不穩定。 	阿根廷、巴西 南韓、玻利維亞
有限民主政體 limited democracy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軍人介入政治之前的多元政治運作經驗是文人政治繼承的基礎。 2. 軍人介入政治後因社會經濟變遷引發恢復文人民主統治的要求。 3. 軍事統治集團尋求更廣闊的社會支持基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就軍方而言民主化的開展將形成一股無法控制的力量。 2. 就文人而言擴張民主的企圖可能引發軍方的反制。 	巴西、南韓、 泰國、印尼、 土耳其

資料來源：Right-wing military government, by R. Pinkney, 1990, Pinter Publishers.

情況，但另一方面卻有助於進行軍文關係妥協以利文人政治繼承。泰國軍人在當代泰國具有堅強的非都會區社會支持基礎，這來自於軍方在 1962~1990 期間透過「國內安全司令部」以軍事組織在泰國各省縣進行對抗泰共的軍事與政治鬥爭，從而實質上替代了原本脆弱的地方政府，成為泰國地方治理的真正單位（陳佩修，2009）。面對 1990 年代以降泰國都會中產階級興起的挑戰，迫使軍方為尋求更廣泛社會支持，願意與文人政府進行協

商，確立民主體制下文武關係的新型態。

此外，泰國的軍人政治角色與功能有別於其他文武關係類型下的軍人政治角色，主要在於其「皇室化軍隊」(monarchized military)的特性，軍隊效忠的是國王而非國家，王室重要成員都擁有軍職與名義下轄的軍隊，這種皇室與軍隊高度結合的狀態使得軍方始終是泰國政治體制內的核心力量，且更難以單就文武關係的角度去分析軍隊的政治角色與政治穩定的關係 (Chambers & Waitookiat, 2016, pp. 427-430)。

三、政黨體系變化與塔信體制

(一) 塔信體制的意義：擺脫泰國傳統政治桎梏

泰愛泰黨的創建者塔信，1949年7月26日出生於泰國北部的清邁，屬於泰國當地的第四代華裔。塔信1973年在泰國警察局任職，之後到美國取得犯罪學博士學位，1987年離職時任政策和計劃部副指揮，警務官階為「中校」。1982年他與妻子創辦的電腦公司開始蓬勃發展，成為泰國有名的電腦公司之一，也因此塔信辭去公職親掌公司，出任「秦那瓦電腦和通訊集團」(Shinawatra Computer & Communication) 董事長，全心全力發展私人事業。

塔信從政歷程雖然不長，但卻遊走各政黨之間，對泰國政黨運作有深入掌握。塔信最早加入1992年「五月事件」反軍事執政團的詹隆 (Chamlong Srimuang)「道德力量黨」(Palang Dharma Party)，一度擔任副黨魁；1994年11月「泰國黨」(Chart Thai Party) 黨魁班漢 (Banharn Silpa-archa) 組閣，塔信出任外交部長，一度離開內閣從商後，又出任聯合政府內閣副總理。

道德力量黨與泰國黨分屬泰國政黨光譜的兩端（前者堅持道德理念與傳統價值，後者是泰國當代金權政治的代表），而詹隆與班漢更是「不同世界的人」（前者被稱為泰國政壇的「清教徒」，後者外號泰國政壇的「自動提款機」(Mr. ATM)。塔信的從政脈絡充分反映了他的務實彈性以及對於泰國傳統政黨缺陷的洞察：泰國政黨體系變動性極大，這與他籌組新政黨的思維有密切關聯。塔信於1998年7月14日組建泰愛泰黨，隨即領導泰愛泰黨在2001年1月全國大選中獲得空前勝利，塔信並於2月9日出任泰國第34任總理。

(二) 塔信體制的本質：「威權民粹」與「良善治理」之辯

誠如前文提及塔信對泰國政黨運作與政黨政治的深入參與以及深刻洞察，塔信自執政始即積極推動「政黨整併」策略。泰愛泰黨逐步吸納主要反對黨「民主黨」以外的政黨，先是「自由正義黨」(Liberal Justice Party)，其次是「新希望黨」(New Aspiration Party)，之後是「國家發展黨」(*Chart Patana Party*)，使得泰愛泰黨在泰國政黨體系版圖的比重日增，構築出一種「一大黨(泰愛泰) vs. 一小黨(民主黨)」的「兩黨體系」型態，削弱主要反對黨民主黨的競爭力；這種發展態勢與 1997 憲法所設定的建構「競爭型兩黨體系」的目標大相逕庭。

塔信一反過去泰國聯合政府的效能不彰，積極、果斷地推出各種新政策，並要求執行績效；塔信的施政很快招致「威權」之譏，而諸多直接訴求人民支持的政策更被評為「民粹」。學界以「威權民粹主義」(authoritarian populism) 指稱塔信的施政；顯然地，這與 1997 憲法所期待的「參與民主治理」存有根本矛盾。

21 世紀的泰國就在「威權民粹政治」與「參與民主治理」之間擺盪，而塔信的第一任期則是檢驗泰國政治改革成果與憲政民主實踐的最佳時期。塔信政府的「政治企業」(business of politics) 影響層面遠非過去「金錢政治」(money politics) 所及；塔信政府在政策推動上的專斷與高度貫徹的意志，研究者以「塔信化」(*Thaksinisation*) 指稱 2000 年後泰國政治的變遷，塔信政府的治理為泰國「新政治」做了最佳詮釋 (McCargo & Pathmanand, 2005)。

(三) 政黨體系的變化：政黨體系簡化與政治穩定

從政黨席次變化角度觀之，泰愛泰黨在 2005 年大選贏得國會(眾議院) 總數 500 席(400 席單一選區議員加上 100 席政黨名單議員) 中的 377 席，較諸 2001 年大選的 255 席，可謂空前勝利，開創了泰國政治史上前所未有的「一黨獨大」局面。泰愛泰黨的 377 席意謂著反對黨陣營無法取得發動對內閣及部長不信任案所需的 125 席。自 1980 年以來，不信案的提出與辯論是泰國反對黨制約執政黨的最主要手段(表 2)。

表 2
泰國歷次國會選舉政黨席次一覽表 (1983~2023)

	1983	1986	1988	1992I	1992II	1995	1996	2001	2005	2007	2011	2019	2023	
公民力量黨	尚未成立										尚未成立	116	40	
未來前進黨	尚未成立										尚未成立	81	-----	
前進黨											尚未成立	尚未成立	151	
為泰黨	尚未成立										265	136	141	
人民力量黨	尚未成立										232	-----		
泰愛泰黨	尚未成立								255	377	-----	-----		
民主黨	56	100	48	44	79	86	123	130	96	165	159	53	25	
泰國黨	73	63	87	74	77	92	39	39	25	37	19	10		
大眾黨	尚未成立								2	-	-			
愛泰國黨	尚未成立										25	-		
泰國發展黨													10	
泰自豪黨											-	34	51	71
合建泰國黨													36	
民族黨													9	
泰建泰黨													6	
國民發展黨	尚未成立										9	-	10	
中庸民主黨	尚未成立										7	-		
保皇人民黨											5	-		
新希望黨	-	-	-	72	51	57	125	36	-	-	-			
社會行動黨	92	51	54	31	22	21	20	1	-	-	-			
國家發展黨	-	-	-	-	60	53	53	29	-	-	-			
道德力量黨	-	-	14	41	47	23	1	-	-	-	-			
泰國公民黨	36	24	31	7	3	18	16	-	-	-	-			
團結正義黨	-	-	-	79	-	-	-	-	-	-	-			
自由道德黨	-	-	-	-	8	11	4	-	-	-	-			
其他	24	-	-	-	-	1	-	0	0	-	23	43	34	
總計席位	324	347	357	360	360	391	393	500	500	480	500	500	500	

說明：1. 泰愛泰黨 2001 年第一次投入大選，大眾黨 2005 年第一次投入大選。

2. 2001 年選舉始禁止不隸屬政黨的獨立候選人參選。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自 Election Commission of Thailand, King Prajadhipok's Institute.

從政黨支持基礎的地域屬性觀之，新興的泰愛泰黨同時囊括全國首善大曼谷地區以及最偏遠窮困的東北地區的席次，在除泰南區域外的中部與北部亦大幅領先其他政黨，已成為「全國性」政黨；反觀老牌的民主黨，除在傳統的泰南仍保持優勢外，在其他地區幾乎全軍覆沒，成為侷限一隅的「區域型」政黨。

民主黨在泰南 54 席中席捲 52 席，成功阻止了泰愛泰黨在泰南的攻勢；惟在泰南以外地區都僅獲得零星席次，與過去歷次大選的表現迥異。至於 2004 年脫離民主黨新成立的大眾黨僅取得兩席選區議席，並無法跨越 5%

的門檻以分配政黨名單議席。泰國黨表現比預期佳，但只在曼谷地區與南部各獲得一席以及在中部與東北的零星席次；泰國黨雖跨越 5% 門檻獲得 7 席政黨名單議席，但在泰國政黨版圖的位置已趨於邊緣化。

泰國由「半民主」往「新政治」演進的主要脈絡是催生更趨健全的政黨政治以作為民主體系堅實的下層結構，而「政黨體系簡化」趨勢即為此一脈絡最具象的寫照。2005 年國會大選後，泰國政黨政治新版圖確立，泰愛泰黨居於絕對支配優勢的地位，塔信宣示的「一黨專政」目標達成。1998 年以後泰國歷屆大選結果呈現出：主要政黨所佔席次佔總席次比重逐步增加，政黨結構呈現減化趨勢 (Sinpeng, 2014)。

泰國政黨體系的大幅度簡化，政黨數目減少，政黨數目的「量變」是否造成政黨政治的「質變」，是值得繼續研究的議題。以後蒲美蓬時期的 2019 與 2023 兩次國會大選為例，獲有舉足輕重國會席次的主要政黨減少，其對泰國政府組成與政黨政治運作具有關鍵影響。在量變的部分，最顯著的是「未來前進黨」與「前進黨」，崛起成為主要的反對黨，而軍方政黨「公民力量黨」由支配地位到相對弱化，形成與傳統反對黨「為泰黨」妥協的空間，而席次成長至第三大黨的「泰自豪黨」則成為聯合政府能否順利產生的關鍵 (洪耀南、鄭子真，2024)。在質變的部分，為泰黨已從反軍方代表成為與軍方協商合作的政黨，反軍事政權的代表成為年輕政黨「前進黨」，這是一種世代交替的現象；為泰黨在政治選擇 (與軍方妥協) 與政策主張 (塔信經濟學) 趨向成為新保守主義政黨。

塔信泰愛泰黨在 2005 年國會大選後，開創了泰國史無前例的政治局面。首先，泰國選舉政治從未出現一個具絕對多數優勢的單一政黨以及一位具有絕對優勢的內閣總理；塔信與泰愛泰黨的壟斷性崛起對泰國傳統協商與分贓政治造成根本破壞，塔信拒絕與其他政黨及政治勢力結盟，促成反塔信勢力的結合。

其次，經過大選投票絕對多數民意的「加冕」，塔信具有全國性的威望，這是泰國 70 年憲政史從未出現的選舉政治「強人」，這敏感地挑戰了泰王的絕對權威地位，成為保守勢力攻擊的最佳藉口。再者，塔信對各政黨採取兼併方式，企圖壟斷政黨版圖，成為無法制約的政治勢力。塔信的崛起與治理賦予泰國「新政治」新的民粹威權內涵，但卻與整個泰國傳統

政治結構衝突牴觸，埋下保守勢力聯盟反撲的因子。

2016 年 919 軍事政變後，泰國進入學界所共識指稱的「後塔信時代」，最主要的特徵是終結泰國傳統政治的「曼谷中心主義」(Bangkok-centered)，「非曼谷泰國」(non-Bangkok Thailand) 崛起。

本論文除塔信政權的治理與政策之外，另一個主題是探討環繞塔信體制進行政治對抗的集團：黃衫軍(城市都會、中產階級)與紅衫軍(偏遠鄉村、農民勞工)鮮明的階級差異與城鄉差距，是否與塔信政權的治理與政策結果直接相關？

就比較政治觀點，新興民主的「脆弱性」通常展現在政治發展進程中面臨兩個制度困境：一是領導人的「憲政危機」，一是政權存續的「合法性危機」。這兩個困境，不必然在政治變遷進程中同時席捲而來；然而，不同發展困境，卻經常為憲政基礎薄弱的民主體制帶來更多的政治不穩定或政治衰敗 (political decay)。泰國的政治變遷面貌具體呈現了三個民主轉型和鞏固的經典命題：經濟社會發展與民主的關係、政治文化對民主的影響以及菁英在民主化中的作用。泰國民主的脆弱性，似乎亦可自這三個面向觀察分析。

2006 年軍事政變廢除了 1997 年憲法，軍人過渡政府於 2007 年以史無前例的「公民複決」投票方式通過軍方提出的憲法草案；2007 年憲法是泰國憲政的倒退，其中「法院有權解散政黨」的條款，被視為是保守菁英集團防止塔信勢力藉選舉「復辟」以及徹底扭轉選舉政治、回歸協商政治的「陽謀」。軍事政變後經由大選出任總理的沙瑪與宋猜均是塔信集團核心，前者為親信，後者為親戚(妹婿)；黃衫軍示威無法迫使渠等辭職，最後都由法院以司法判決方式達成。法院「配合」政治主流的判決，被泰國學界以及國際媒體批判為「司法政變」(judicial coup)。塔信政權因軍事政變而崩解，不僅是泰國選舉政治的終結，亦是泰國民主進程的逆轉；21 世紀泰國政局的演化，也為「新興民主脆弱性」的論述做了最佳的註腳。

肆、拉瑪十世的泰國政治： 「泰式民主」重構與內涵

雖然拉瑪九世蒲美蓬國王強大的「政治遺緒」對泰國民主影響深遠，本文擬先跳脫當前學界主流的「後蒲美蓬時代」思維框架，試圖形塑「拉瑪十世時代」泰國新政治的系統性分析架構，並就主要議題進行研究（陳佩修，2019，頁 399-402）。本文就三個層面分析與論證拉瑪十世時代泰國新政治的基礎。

一、制度重構下的憲政主義：2017 年憲法與王權規範化

拉瑪十世即位後的首項重大政治制度安排，即是 2017 年憲法的制定與推行。與過去 20 世紀泰國歷次憲法普遍短命、具高度政治工具性的特徵不同，2017 年憲法既試圖建立制度穩定性，也同時保障軍方與王室的核心權力地位，呈現出一種「制度化威權」（institutionalized authoritarianism）的治理邏輯。

此部憲法在形式上賦予王室若干象徵性限制，例如明訂國王必須透過內閣副署方能發布政令，將王權納入憲政程序。然而，在實質層面，王室卻獲得前所未有的制度保障與實權擴張。首先，王室得以自行任命王室機構成員與軍事單位指揮官，其組織與預算不受行政與立法監督；其次，皇室財產局（Crown Property Bureau）正式轉由拉瑪十世個人掌控，成為實質上國王直轄的經濟資源機構（Mérieau, 2016）。

此外，2017 年憲法第 279 條與臨時條文中，明定所有軍政府政令在新憲法生效後仍具有法律效力，形成王權—軍方聯合保守體制的制度延續基礎。此一安排不僅削弱憲法對權力分立的承諾，也使王室不再如傳統虛位君主，而是具有高度彈性操作空間的政治行動者。

Peter A. Jackson (2010) 所提出的「虛擬神權」（virtual divinity）觀點，指出拉瑪九世王權的合法性建基於宗教、文化與象徵性統治的結合。拉瑪十世則透過制度設計將此神權轉化為實質治理結構中的核心樞紐。其治理風格較少依賴傳統魅力型領導，而是透過憲法形式掌控制度節點，如國防

委員會、樞密院與皇室財團等，建立起高度集中而形式正當的王室治理體系。

在比較政治學中，憲政主義指的是政治權力應受制度拘束、權力分立與法治原則的落實。從此角度觀察，2017 年憲法實難被視為憲政主義的實踐。其雖建立形式正義 (procedural justice)，但制度安排卻鞏固非民選權力核心，並將軍方與王室納入「制度特權區」(zones of privilege) 之外，構成泰國政治體制的一種「雙層憲政秩序」。

總結而言，2017 年憲法標誌著泰國從軍政府直接統治過渡至一種帶有選舉機制的「混合政體」，其本質上仍以保守菁英集團為治理核心。拉瑪十世時代的王權藉由憲法制度化，表面上接受規範約束，實則強化其政治與經濟操控能力。這一制度重構反映出泰式民主在新時代的轉化樣貌：不再依賴威權象徵，而是藉由制度安排與法律正當性建構新的王室治理模式。

二、軍隊角色的轉型：文武關係的制度化內嵌

泰國軍隊在現代政治史上一直是政權更替的核心角色，其政變頻率之高使得「軍人政治」成為泰式民主的一項常態性特徵。自 1932 年以來，軍方曾數度以維穩名義進行政變，並透過控制憲法制定、政府任命與安全機構延續其政治影響力。然而，在拉瑪十世時代，軍方角色出現明顯轉型：從直接統治轉向制度嵌入，呈現出一種表面中立、實質操控的新局面。

首先，2017 年憲法的設計為軍方保留了制度性特權，包括上議院 250 席全數由國家維和委員會 (NCPO) 指派，且任期內具備選舉總理的權力。這使得即便在民選下議院更替的情況下，軍方仍可透過參議院掌握實質政治否決權。此外，國家戰略計畫 (2018~2037) 由軍政府主導制定，後續政府依法必須遵循，形成另一種長期政策控制的制度安排。

再者，軍方高層卸任後轉任為樞密院、改革委員會或國家安全委員會成員的情形亦屢見不鮮，例如巴育 (Prayut Chan-o-cha) 退任總理後被延攬為樞密院大臣，顯示軍方菁英已與王室、保守派政治聯盟深度融合，轉化為「非民選影響力」的常設結構。

文武關係在政治理論中通常以「文人控制」為民主成熟指標。然而，泰國的文武關係型態更接近於一種混合體制 (hybrid regime)，即軍方不再

主導內閣與國會運作，但透過制度安插與人事安排，實現對關鍵權力節點的長期控制。此類模式亦出現在緬甸、埃及等國，屬於「去軍事化的軍事影響」(demilitarized military influence)。

因此，拉瑪十世時代的軍方角色變化，非但不是軍人完全退出政治，反而透過憲政設計、精英輪調與政策路線設定等方式，實現了更隱性、更制度化的政治滲透。這種制度內嵌的文武關係，雖可避免政變常態化的政治震盪，卻也固化了泰國政治的菁英壟斷結構，壓縮了民選力量的政策自主空間。

泰國軍方的政治轉型並非民主化成果，而是以制度之名進行的權力再分配。它確保軍方在後蒲美蓬時代依舊掌握政經資源與體制支配權，是泰式民主穩定與停滯的雙重來源。2023 年大選後軍人總理巴育和平移轉政權給民選聯合政府，拉瑪十世國王旋即任命巴育為「樞密院大臣」，安排接替退休在即的樞密院主席、前軍人總理素拉育 (Gen. Surayud Chulanont)，師法拉瑪九世時代「半民主」體制由普瑞姆 (Prem Tinsulanonda) 擔任樞密院主席，調和文武關係的前例。此外，2017 年憲法亦保障軍人的政治特權，參議院 250 席議員全部由軍方指派，也是武裝部隊與政治關係回歸半民主體制的脈絡。

三、塔信體制的回歸與新保守主義政治經濟聯盟

塔信體制長期以來是泰國政治中最具爭議與動員力的勢力之一。2001 年以「塔信經濟學」(Thaksinomics) 為核心施政理念的他，不僅成功吸引農村與中下階層民眾支持，也打破過去保守政治菁英長期壟斷政權的格局。然而，自 2006 年政變以來，塔信及其盟友屢遭司法與軍事系統打壓，被迫流亡海外十餘年。2023 年，塔信重返泰國並獲得赦免，為其政治復出劃下強烈註記。

探討塔信體制的「回歸」並非單純的復辟，而是一種結構性的再調整。其一，為泰黨在 2023 年選後與前軍方政黨（如 Bhumjaithai、Palang Pracharath）組閣，顯示其不再採取對抗策略，而是試圖在既有保守體制內尋求共存空間。其二，塔信本人儘管不具正式職位，但透過其家族成員與商業網絡，實際影響政府決策，成為非正式的權力中樞。

在經濟政策層面，塔信體系延續其代表性的民粹與市場結合策略，包括農村債務減免、觀光振興、數位錢包發放等措施。這些政策在疫情後復甦期間有效強化執政正當性，並回應中下階層經濟焦慮，然而也面臨財政可持續性的質疑。

政治經濟聯盟方面，塔信陣營與泰國傳統商業資本、地方勢力及軍政中間派展開結盟，重構「新保守主義聯盟」(neo-conservative alliance)。這一聯盟維持經濟穩定與政治妥協為最高優先，既保留選舉正當性，又不挑戰王室與軍方的權力邊界。理論上，此種回歸體現了「軟性權威主義」(soft authoritarianism) 或「民主內的威權妥協」(authoritarian bargains within democracy) 特徵，即政治領導者以選舉為工具，實現社會穩定與菁英妥協，而非實質民主深化。塔信體制的轉型與其說是民主再興，不如說是民主妥協下的政經再結盟。

塔信體制的回歸並非顛覆既有政治秩序，而是使其在不破壞制度穩定的前提下，重新進入統治聯盟。這種策略雖有助於化解社會對立與政治僵局，但同時也可能延續泰國政治的菁英主義與經濟不平等結構，對長期民主鞏固構成潛在風險。論者對塔信總理執政時期的經濟與財政措施批評其為「民粹主義經濟」(Looney, 2003)，這一論點並非全然公允；所謂「塔信經濟學」的主要策略之一是塔信政府改變歷任泰國政府「重曼谷輕地方」的政策傳統，在政府財政上採取「資產負債表外融資」(off-balance-sheet financing) 的方式，增列對地方各省的財政與經濟政策支持。

在 2006 年塔信被軍事政變推翻後，軍事執政團宣佈廢止塔信的財經政策，惟政治動盪下未見軍方有新經濟政策的提出。其後塔信的妹妹盈拉 (Yingluck Shinawatra) 於 2011 年贏得國會大選出任總理，延續塔信經濟學的政策；2014 年盈拉政權亦遭軍事政變推翻，軍事強人巴育上將出任總理，提出所謂新經濟政策，但八年執政期間並未見成效，泰國經濟發展表現不佳。2024 年塔信女兒潘通坦 (Phaethongtham Shinawatra) 在聯合政府總理賽塔辭職下台後出任總理，「塔信體制」的回歸備受矚目。塔信體制最主要的遺緒是塔信經濟學，在新保守主義政治氣氛下，塔信經濟學亦成為潘通坦政府的經濟指導，希望能在短期間內重振泰國經濟 (陳尚懋, 2024)。

四、世代政治的議題：前進黨與反對勢力的挑戰

2023年泰國大選結果震撼了既有政治格局。由年輕世代主導的「前進黨」(Move Forward Party)以進步、改革為訴求，成功贏得最多席次，成為國會第一大黨。然而，該黨最終無法組成政府，顯示泰國選舉民主與實質權力結構之間的落差。前進黨的政治綱領包括軍方退場、取消強制徵兵、王室改革、憲法重寫、反壟斷與社會福利擴張等，明確針對王權—軍方—財團三位一體的保守體制提出挑戰。此一激進路線廣受年輕族群與都市中產支持，但亦招致傳統菁英與保守派媒體強烈批評，特別是在修法限制冒犯君主法(第112條)方面。

參議院在選後行使否決權，拒絕讓前進黨領袖皮塔(Pita Limjaroenrat)出任總理，突顯2017年憲法賦予上議院的反民主功能。此一制度設計使得選票無法轉化為治理權，反映泰國政治中的「選舉—統治斷裂」問題。儘管如此，前進黨的崛起仍具深遠意義。其所動員的青年世代不僅是票源，更透過街頭抗爭、網路串聯與文化行動展現政治主體性。這股世代動員潮流可視為2019年「未來前進黨」遭解散後延續而來的結構性力量，其成長根基於對過去十餘年政治不公的集體反思與世代憤怒。

前進黨代表的是泰國政治中的「世代反叛」，其挑戰的不僅是政策內容，更是政治遊戲規則本身。前進黨無法執政固然反映體制封鎖，但其政治意義在於將原本被邊緣化的改革議題，正式帶入國會與社會主流論述中，重新界定泰國民主發展的可能性邊界。前進黨的經驗顯示，泰國當前正處於制度穩定與社會轉型的矛盾交會點。年輕世代的進步政治訴求已無法被簡單壓制，但舊有體制對改革力量仍有強大排斥機制。未來泰國政治的走向，將取決於制度是否能調整以回應世代壓力，或是否將陷入新一輪的民主合法性危機。

流亡海外多年的泰國選舉政治強人塔信在2023年大選後獲准返泰並獲特赦，帶來經濟與政治的雙重效應：曾經創造泰國「塔信化」(Thaksinization)政治遺緒，塔信經濟學成為指導聯合政府的經濟政策，而塔信勢力的為泰黨與保守勢力政黨組成聯合政府，在政治光譜上轉而成為「新保守主義」政黨，脫離長年擔任反對勢力領導者地位，由年輕世代政治勢力「前進黨」

取而代之 (McCargo & Pathmanand, 2005)。

2016 年蒲美蓬國王過世後，泰國政治「系統性」裂解或崩壞的問題已無法回避，後蒲美蓬時代的泰國政治如何理解？而拉瑪十世新政治又如何形塑？對於拉瑪十世時代泰國新政治體系的研究，可以自憲政主義、文武關係、經濟政策與世代交替的角度進行議題的研析：

1. 在王權議題方面：拉瑪十世時代王權在「憲政主義」的落實及其與「網絡王室」結構的關聯。對比 Michael K. Connors & Ukrist Patmanand (2021) 一書中 Somchai Preechasilpakul 所提出的「超級憲法」(supra-constitution) 論，本論文探討拉瑪十世堅持把王室特權「入憲」，將他的王權與憲法綁在一起的不得不然，探討他與 Duncan McCargo (2006) 所提出的「網絡王室」關係與拉瑪九世有何異同。樞密院、皇室資產管理局以及其他王室機構與民間社會組織是研究的重點個案。
2. 在軍人議題方面：軍方政治角色的變化與文武關係的再塑造對泰國政治結構的衝擊效應。後蒲美蓬時代王權承繼過程中，「皇室化軍隊」的新角色與職能確立，「非國家化」的軍隊仍將是泰國新政治中最大的變數。泰國政治的威權主義韌性，其關鍵的支撐力量是具有高度社會支持的武裝部隊；因此，武裝部隊與社會 (armed forces and society) 關係的重塑，是新政治的關鍵議題。
3. 在經濟議題方面：後塔信時代泰國反對勢力演變與「塔信經濟學」(Thaksinomics) 的回歸。塔信經濟學成爲聯合政府的經濟政策，爲泰黨與保守政黨組成聯合政府，轉而成爲「新保守主義」政黨；塔信體制在社會支持與政治動員能力上明顯不足，脫離長年擔任反對勢力領導者地位，由年輕世代政治勢力「前進黨」取而代之。
4. 在世代議題方面：由「中產階級反動」往「年輕世代政治」的移動軌跡。泰國中產階級由「民主捍衛者」轉而成爲「民主反對者」，爲泰國新的威權政治提供社會支持基礎。泰國新政治走向受「3G」(Geography, Gender, Generation) 影響巨大，其中的「世代正義」(Generation Justice)，將是泰國「新政治」運動訴求的核心。

伍、結語

拉瑪十世即位後的泰國，面對王權更替、文武關係調整、政黨體系重組與世代政治浮現的多重動能，已進入「新政治體制」的重構階段。本文嘗試跳脫傳統「後蒲美蓬時代」的觀察框架，轉而建構「拉瑪十世時代」的新政治分析視角；從制度、結構與行動三個層面，本文指出泰國當前的政體發展已非單純的民主倒退或威權復辟，而是一場關乎「泰式民主」再定義的深層政治轉型。

首先，從憲政制度面觀察，2017年憲法的頒布與持續運作，為泰國提供了落實立憲君主政體的可能性，也預示「憲政主義」可能首次成為政治競爭與政府運作的主軸。拉瑪十世的王權雖納入憲法規範，但其實質影響力仍舊關鍵，顯示出泰國王室從「網絡王室」向「憲法王室」的調整與再平衡。

其次，在文武關係上，軍人角色的轉化與制度化安排，正使泰國逐步回歸類似 1980 年代「半民主」時期的軍文共治模式。尤其是 2023 年軍人總理和平轉移政權，以及前軍人領袖出任樞密院要職的安排，顯示軍方不再透過政變主導政治，而轉向制度內嵌的權力機制運作。2017 年憲法所保障的軍方參政條款，也延續這種制度性妥協的文武關係結構。

再者，塔信體制的回歸則揭示當代泰國政治經濟聯盟的再建構。塔信本人重返政壇、為泰黨參與執政聯盟、「塔信經濟學」政策的重啓，不僅反映社會對成長導向政策的期待，也折射出選舉政治邏輯與保守政治聯盟的重新對接。值得注意的是，為泰黨的政治立場從反對軍方轉向妥協合作，正說明泰國政治版圖正在出現「新保守主義」的重組趨勢。

最後，本文亦指出「世代正義」的崛起與年輕選民的政治動員，正逐漸取代過去以中產階級為主的民主運動主體。「前進黨」的崛起象徵世代政治的浮現，也意味著泰國「泰式民主」未來的發展，不僅取決於體制設計與精英協商，更將深受群眾動員與世代分化的影響。

總結而言，拉瑪十世時代的泰國政治並非單一面向的民主倒退或威權強化，而是一個多層次互動的動態重構過程。此一過程中，「泰式民主」的

政治形式與運作邏輯，正面臨來自制度正當性、政治穩定與社會動員的三重挑戰。本文提出的分析模型與研究論證，期待能為理解泰國政體變遷提供更具有解析力的視角，並對東南亞新興民主體制的脆弱性與可能性提出學術回應。

參考書目

- 洪耀南、鄭子真 (2024)。以民主之名：觀察 2023 年泰國眾院大選和組閣。臺灣民主季刊，21(3)，93-131。[Hung, Y.-N., & Cheng, T.-C. (2024). The name of democracy: Observe the 2023 Thai House of Representatives election and form the cabinet. *Taiwan Democracy Quarterly*, 21(3), 93-131.]
- 陳佩修 (2009)。軍人與政治：泰國的軍事政變與政治變遷。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Chen, P.-H. (2009). *Soldiers and politics: Coups d'etat and political changes in Thailand*. RCHSS, Academia Sinica.]
- 陳佩修 (2020)。泰國拉瑪九世 (1946~2016) 政治遺緒的初探。載於張翰璧、楊昊 (編)，進步與正義的時代：蕭新煌教授與亞洲的新台灣 (頁 397-422)。巨流。[Chen, P.-H. (2020). A preliminary exploration of the political legacy of Thailand's King Rama IX. In H.-P. Chang & A. H. Yang (Eds.), *Generations of progress and justice: Professor Michael Hsin-Huang Hsiao and the new Taiwan in Asia* (pp. 397-422). Chuliu Book Co., Ltd.]
- 陳尚懋 (2021)。泰國民主化的逆流：以 2020—2021 年的學生運動為例。人文社會科學研究，15(4)，1-23。[Chen, S.-M. (2021). The reverse wave of Thai Democratization: 2020-2021 student movements. *NPUST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Research*, 15(4), 1-23.]
- Chambers, P., & Waitoolkiat, N. (2016). The resilience of monarchised military in Thailand.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Asia*, 46(3), 425-444.
- Connors, M. K., & Pathamanand, U. (Eds.). (2021). *Thai politics in transition: Monarchy, democracy and the supra-constitution*. Nordic Institute of Asian Studies (NIAS) Press.
- Danopoulos, C. P. (Ed.). (1988). *Military disengagement from politics*. Routledge.
- Dhiravegin, L. (1992). *Demi-democracy: The evolution of the Thai political system*. Times Academic Press.

28 重構「泰式民主」：
拉瑪十世時代泰國政治變動的分析

陳佩修

- Hewison, K. (Ed.). (1997). *Political change in Thailand: Democracy and participation*. Routledge.
- Hewison, K., & Kanchoochat, V. (Eds.). (2018). *Military, monarchy and repression: assessing Thailand's authoritarian turn*. Routledge.
- Huntington, S. P. (1995). Armed forces and democracy: Reforming civil-military relations, *Journal of Democracy*, 6(4), 9-17.
- Jackson, P. A. (2005). Semicoloniality, translation and excess in Thai cultural studies, *South East Asia Research*, 13(1), 7-41.
- Jackson, P. A. (2010). Virtual divinity: A 21st-century discourse of Thai royal influence. In S. Ivarsson & L. Isager (Eds.), *Saying the unsayable: Monarchy and democracy in Thailand* (1st ed., pp. 29-60). NIAS Press.
- Kulke, H. (2018). Max Weber's concept of legitimation in Hinduism revisited. *Max Weber Studies*, 18(1), 41-86.
- Looney, R. (2004). Thaksinomics: A new Asia paradigm? *The Journal of Social, Political and Economic Studies*, 29(1), 65-85.
- McCargo, D. (2005). Network monarchy and legitimacy crises in Thailand. *The Pacific Review*, 18(4), 499-519.
- McCargo, D., & Pathmanand, U. (2005). *The Thaksinization of Thailand*. NIAS Press
- Mérieau, E. (2016). Thailand's deep state, royal power and the constitutional court (1997–2015).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Asia*, 46(3), 445-466.
- Phiu-nuan, C. (2021). Thai-style democracy: Concept and meaning. In M. K. Connors & U. Pathamanand (Eds.), *Thai politics in transition: Monarchy, democracy and the supra-constitution* (pp. 107-142). Nordic Institute of Asian Studies (NIAS) Press.
- Pinkney, R. (1990). *Right-wing military government*. Twayne Publishers.
- Pongsudhirak, T. (2023). Thailand's Semi-democracy Returns. *Bangkok Post*, December 1. <https://www.bangkokpost.com/opinion/opinion/2695843>
- Riggs, F. W. (1966). *Thailand: The modernization of a bureaucratic polity*.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 Samutwanit, C. (1982). *The Thai young turks*. Institut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ISEAS) Press.

- Schmitter, P. C., & Karl, T. L. (1991). What democracy is... and is not. *Journal of Democracy*, 2(3), 75-88.
- Sinpeng, A. (2014). Party banning and the impact on party system institutionalization in Thailand. *Contemporary Southeast Asia: A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and Strategic Affairs*, 36(3), 442-466.
- Streckfuss, D. (1995). Kings in the age of nations: The paradox of lese-majeste as political crime in Thailand. *Comparative Studies in Society and History*, 37(3), 445-475.
- Wilson, D. A. (1962). *Politics in Thailand*.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Winichakul, T. (1997). *Siam mapped: A history of the Geo-body of a nation*.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 Winichakul, T. (2016). Thailand's hyper-royalism: Its past success and present predicament. In T. Winichakul (Ed.), *Thailand's hyper-royalism: Its past success and present predicament* (pp. 1-36). ISEAS Yusof Ishak Institute.

Reconstructing Thai-style Democracy: Political Changes in Thailand under the Reign of King Rama X*

*Pei-hsiu Chen***

Abstract

Since the beginning of the reign of King Rama X, Thailand's political structure has undergone a significant transformation. The 2017 Constitution institutionalized a unique form of Thai-style democracy, wherein the monarchy, military, and electoral politics coexist in a hybrid regime. This article analyzes three critical dimensions of Thailand's political configuration: constitutionalism, civil-military relations, 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 Thaksin regime. It argues that the monarchy has shifted from symbolic power to a constitutionally legitimized governing actor; the military has moved from direct rule to institutional embeddedness; and the return of the Thaksin system signals a negotiated compromise and reconfiguration within the existing elite order. Furthermore, this paper examines the structural tensions between the youth-led democratic movement, and reconfiguration represented by the Move Forward Party, and the institutional barriers rooted in the 2017 constitutional framework. By synthesizing these developments, this article proposes an interpretive model of Thai-style democracy as a negotiated, elite-dominated hybrid regime that balances institutional stability with limited democratic responsiveness. This framework contributes to a broader understanding of regime hybridity in Southeast Asia and the dynamic interplay between formal institutions and informal power structures.

Keywords: Thai-style Democracy, Rama X, Constitutionalism, Civil-military Relations, Thaksin Regime

* DOI:10.6166/TJPS.202512_(106).0001

**Lifetime Distinguished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Taiwan.
E-mail: phchen@ncnu.edu.tw